

证券代码：831290

证券简称：金达照明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## 广东金达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3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8月1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钱丹梅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 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**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予以汇报。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01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坏账核销的议案》**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，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，为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、财务状况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账面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且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进行核销。本次公司拟核销的应收款项共计 3,368.97 万元。本次核销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会计政策的要求，不涉及公司的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全体与会监事签字的《广东金达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金达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8月30日